

浙江丰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丰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7月18日（星期五）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7月13日通过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蒋春雷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管列席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投资建设嘉兴汽车零部件生产基地的议案》

因战略发展规划调整，公司拟终止投资建设嘉兴汽车零部件生产基地项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终止投资建设嘉兴汽车零部件生产基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建设智能底盘热控系统生产基地项目暨拟签订落户意向协议书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投资建设智能底盘热控系统生产基地项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余姚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意向协议，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办理本次投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项目相关协议、办理项目开工、施工及竣工手续等）。

本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建设智能底盘热控系统生产基地项目暨拟签订落户意向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调整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调整新增募投项目，是公司投资运营优化而做出的审慎决策，提高了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变更事项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董事会一致同意本次变更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调整新增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25 年 8 月 6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47）。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丰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2日